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
建设项目—医用电梯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孟津工货招标(2025)0001号



招 标 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览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医用电梯		
标段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医用电梯		
招标人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丁女士 0379-67917193
代理机构	河南览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陈蕊蕊 13592038670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签章) 2024年 12 月25日</p>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招标需求.....	27
第四章 合同(样本).....	33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34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3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

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开标。

4.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唱标。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用电梯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项目招标人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览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用电梯项目

2、招标编号：孟津工货招标(2025)0001号

3、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地方专项债券资金，100%

4、建设地点：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

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1个标段

6、项目概况：采购医用电梯8部（具体内容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并满足招标人需求

8、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9、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2293200.00元

10、资格审查：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1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为电梯生产制造商或代理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电梯制造商，须同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B级及以上资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安装、维修（修理）B级及以上资质；

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安装、维修（修理）B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证书，同时其电梯制造商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B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该制造厂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和制造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新旧许可证资质按照《《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实施意见（市监特设【2019】32号文件）》》

附件1：新旧生产单位许可项目对应表提供对应证书。

3、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lyggzyjy.ly.gov.cn/>)，

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 CA 办理。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5 年 0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2 月 0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 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2 月 18 日 09 时 1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洛阳市孟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孟津区朝阳大道文博艺术中心东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汇款等方式缴纳。
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10日内。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洛阳市孟津区城关镇会盟路东段

联系人：丁女士

电话：0379-67910609

代理机构：河南览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九都西路西元国际 19 号楼 1307 室

联系人：韩星

电话：18738150024

监管部门：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9156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洛阳市孟津区城关镇会盟路东段 联系人：丁女士 联系方式：0379-6791060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览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九都路西元国际 19 号楼 1307 室 联系人：韩星 联系方式：18738150024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洛阳市孟津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用电梯项目
1.1.5	落实中小微企业政策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在原投标报价得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 作为其价格分。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进口产品。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无
1.1.7	项目编号	孟津工货招标(2025)0001号
1.1.8	招标代理机构编号	LZGL-250102号
1.1.9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一个标段，本次采购医用电梯 8 部。
1.2.1	资金来源	地方专项债券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招标人付款。合同签订后，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 做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全部付清。

1.3.1	交货期及质量要求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所采购内容的拆除、供货、安装、调试验收。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并满足招标人需求。
1.3.2	交货地点	招标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招标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招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质量要求；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技术参数中“★”项。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技术参数允许有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进行提问。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为：人民币 2293200.00 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电梯设备费、施工中的运输费、安装调试费、标准附件、水电费、监理费、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相关专业的技术、经济专家4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三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应通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暗标评审</p> <p>1.1 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p> <p>1.2 本项目技术标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暗标不得分：</p> <p>1.2.1 排版：正文（不含图、表）采用 A4 大小，全文均为白底黑色，采用宋体四号字；</p> <p>1.2.2 图表：图表应尽可能采用 A4 规格白色底色。图表中的文字采用黑色，字体、字号不限；</p> <p>1.2.3 供应商不得对暗标评分的内容进行电子签章。暗标内容中均不得出现供应商名称和其它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供应商身份的任何标记。</p> <p>1.3 评标小组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不得分。</p> <p>1.4 其他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的标准收取。
13	监督部门、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名称：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915629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建设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及质保期

1.3.1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招标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招标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作出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lyggzyjy.cn/TPBidder>），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

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7 履约保证金（免收）

8、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招标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招标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招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招标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招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2.1 本项目（标段）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2.2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内容。投标人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投标人（以下称为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谈判的主要程序

12.3.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2.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招标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2.3.4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2.3.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梯号	功能	数量	载重量 (KG)	速度 (m/s)	机房	控制方式	层\站\门	服务楼层	井道尺寸 (mm)	提升高度 (mm)	轿厢尺寸(mm)	开门尺寸 (mm)	顶层高度 (mm)	底坑净深 (mm)
1#	患者病床梯	1	1600	1.75	有	集选	13/13/13	-2~11	2400*3100	503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500	1600
2#	患者病床梯兼无障碍电梯	1	1600	1.75	有	并联	13/13/13	-2~11	2400*3100	503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500	1600
3#	患者病床梯兼无障碍电梯	1	1600	1.75	有	并联	13/13/13	-2~11	2400*3100	503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500	1600
4#	患者病床梯	1	1600	1.75	有	并联	14/14/14	-2~12	2400*3100	542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900	1600
5#	患者病床梯	1	1600	1.75	有	并联	14/14/14	-2~12	2400*3100	542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900	1600
6#	患者病床梯	1	1600	1.75	有	集选	13/13/13	-2~11	2400*3100	503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500	1600
7#	医护专用电梯兼消防电梯	1	1600	1.75	有	并联	13/13/13	-2~11	2400*3100	503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500	1600
8#	污梯兼消防电梯	1	1600	1.75	有	并联	13/13/13	-2~11	2400*3100	50300	1400*2400*2400	1200*2100	4500	1600

2、技术规范要求

1、电梯成套设备

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电梯检测中心出具的整梯检测报告。

2、供货应包含的内容

除按各电梯规格和技术要求提供电梯成套设备以外，供货还应包括如下内容：

2.1 井道应按有关规定装永久性照明灯。

2.2 电梯安装所需的各种设备、材料等。

2.3 备品备件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能满足质保期满后正常运行所需的备品备件、附件的清单及单价，此项不计入投标总价。供招标人参考。

3、电梯应符合的技术标准（包含不仅限于）

- (1) 《特种设备安全法》
-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 (3) TSG T7001-2023 《电梯监督检验与定期检验规则》
- (4) GB/T 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 (5) GB/T 10060-2023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 (6) GB/T 10058-2023 《电梯技术条件》
- (7) GB/T 10059-2009 《电梯试验方法》
- (8) GB 50310-200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9) JGJ46-2005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 (10) GB 16899-2011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 (11) GB/T 20900-2007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风险评价和降低的方法》
- (12) GB/T 24807-2021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电磁兼容发射》
- (13) GB/T 24808-2022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电磁兼容抗扰度》

4、电梯系统要求

要求所提供的电梯有高运行效率和舒适平稳的驱动性能，具有节能和便于维修保养的故障诊断等系统。控制系统由软件控制，能在不改变硬件配置的前提下，可以修改软件，调整系统参数，便于电梯控制的升级改造。

- (1) 型号规格：各电梯提供单位可在满足用户所提电梯要求的条件下，提出推荐选择的型号规格。

(2) 供电电源：交流 380V，50 赫兹。

(3) 控制系统：采用双 32 位数字化、模块化的网络控制系统，传输通讯应能满足抗干扰能力强、实时性高、通信容量大等要求。拖动控制部分要求采用不低于 VVVF 变压变频调速的控制技术。

(4) 曳引机：采用永磁同步电机，交流同步驱动，高效曳引；体积小，满足机房空间的自由设计。

(5) 轿厢：在用户所提供的井道尺寸基础上，要求提供最大尺寸的标准轿厢。轿体要求制作精良，连接紧固，抗变形能力强，符合相关安全标准，要求采用滑动式导靴和渐进式安全钳；轿厢外顶部设置轿顶防护栏杆；轿厢内饰精致典雅，照明和换气设备，良好耐用，给人以舒适的感觉。

(6) 轿厢内控制操纵盘：一体式操作面板，材质为发纹不锈钢板，要求显示操纵盘带楼层显示及运行方向、内呼叫按钮等，提供给乘客方便的操作和显示电梯的主要运行状态。

(7) 门机系统：采用不低于交流 VVVF 控制技术的变频门机，门保护装置采用光幕保护，光幕数量不少于 150 束。

(8) 轿门：要求提供双折旁开自动门，开关门时间短，灵活自如，安静快捷。

★(9) 层门（厅门）：要求提供同轿门的双折旁开自动门，满足耐火极限 2 小时的完整性和隔热性要求，需提供检测报告。

注：加★项为必满足项，不满足的按无效标处理。

(10) 层门门套：层门大门套及小门套均需提供，大门套要求采用厚度不小于 1.2mm 的 304 发纹不锈钢，左右两侧翻边不小于 120mm，上侧翻边至顶板，底板采用不低于 15mm 的防火板；负责门口处黑砂过门石的施工。

(11) 外呼梯按钮盒：采用发纹不锈钢面板外召，美观大方，数字清晰，能够显示层数和电梯运行方向。

(12) 导轨（轿厢导轨、对重导轨）；T 型耐磨导轨，抗变形能力强。

(13) 对重装置：对重架要求制作精细，抗变形能力强，符合相关安全标准，要求采用滑动式导靴，对重铁不得采用工业废料，符合环保要求。

(14) 钢丝绳：要求采用电梯专用钢丝绳，其安全储备系数 ≥ 12 。

(15) 随行电缆：要求采用电梯专用电缆，电缆中需包含 1 根轿厢内视频监控线缆。

(16) 井道内固定件：要求其零部件结构合理，牢固耐用，抗锈蚀能力强。

(17) 井道照明：要求每部电梯每 7.0m 一组井道照明装置。最高最低照明装置距井道上下端各为 0.5 米。

(18) 缓冲器：要求采用蓄能型缓冲器。

(19) 限速器：要求采用离心式限速器。

(20) 安全钳：要求采用渐进式安全钳。

(21) 门锁装置：采用电梯专用门锁，基站锁设在一层。

(22) 无障碍功能：配备残疾人操纵器、盲文按钮、语音报站。

5、电梯轿厢内装饰：

序号	部 位	规格标准
1	轿厢整体装潢	纹不锈钢
2	轿顶	纹不锈钢+LED 灯照明；
3	轿门材质	发纹不锈钢；
4	出入口立柱	发纹不锈钢；
5	出入口上板	发纹不锈钢；
6	轿厢地面	PVC 材质地面
7	扶手	两侧配备，扶手样式需满足老年友善医院规范要求。
8	厅门	发纹不锈钢
9	门套	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304 发纹不锈钢大门套，底板采用不低于 15mm 的防火板
10	操纵盘显示器	一体式全高操纵器，七段码显示，发纹不锈钢
11	厅外操纵召唤显示	一体式层站召唤，七段码显示，发纹不锈钢
12	其他	所有电梯配置盲文按钮、轿内操纵盘为全高式。基站锁：装设在一层，合并到外呼梯按钮盒上。

6、功能要求

1、直接停靠	32、防夹手保护功能
2、待梯层设定	33、防嬉戏功能
3、电机参数自学习	34、内部通话装置
4、井道层楼数据自学习	35、故障记录可查询
5、上电自动平层	36、轿内照明自动关闭
6、层高数据自修正	37、轿内风扇自动关闭

7、轿厢位置自修正	38、消防返基站
8、轿内载重补偿	39、消防状态反馈
9、运行计数器	40、基站锁梯
10、运行计时器	41、光幕保护
11、电源过电压保护	42、显示楼层字符可设置
12、电源缺相保护	43、司机服务
13、电动机过流过载保护	44、检测散热器温度
14、编码器故障保护	45、抱闸检测保护
15、触点粘连保护	46、干扰评价
16、上下行超速保护	47、重复开门
17、逆向运行保护	48、层站呼梯服务
18、运行时间过长保护	49、层站登记指示
19、防终端越程保护	50、检修操作
20、超载报警	51、即时关门
21、门锁回路短接保护	52、开门保持时间自动调整
22、全集选	53、电梯受阻失速保护
23、自动返基站	54、召唤按钮粘连自诊断
24、反向指令消除	55、门区外不开门保护
25、满员自动通过	56、测试运行
26、轿内错误指令取消	57、不停层设置
27、次层停靠	58、自动再平层
28、故障低速平层	59、满员自动通过
29、轿内应急照明	60、侯梯厅满载指示
30、机房选层	61、多方通话
31、报警警铃	62、语音报站

注：以上功能表为标准配置下的基本功能，投标时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功能。

3、供货要求

- 1、供应商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货物。
- 2、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

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3、招标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其他要求：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电梯设备费、施工中的运输费、安装调试费、标准附件、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国家现行标准执行；专用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签订合同，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并满足招标人需求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形式审查标准、响应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3 响应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形式审查标准、响应性审查标准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3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资格 格审查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承诺书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质证书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形 式审查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报价明细表。	
3、响 应性审 查标准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 名称	评审标准
商务标评分参数	0.00	30.00	投标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权重；</p> <p>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时，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0	20.00	<p>技术性能 (8分)</p> <p>1、所投电梯品牌的曳引机、控制柜、门机、安全钳、限速器为投标品牌原厂原品牌，得2分，其余不得分。 注：需提供整机及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制造商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中允许的曳引驱动乘客电梯最大速度$\geq 10\text{m/s}$的得2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最大速度$\geq 8\text{m/s}$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注：需提供制造商生产许可证及相应的整梯型式试验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所投品牌电梯制造商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年限> 7年，且检测能力范围内含电梯曳引机（包含电机耐压、电动机能源效率、电动机定子绕组温升、电机绝缘电阻、制动器响应时间、制动器动作试验）检测的得2分；年限> 5年，且检测能力范围内含电梯曳引机（包含电机耐压、电动机能源效率、电动机定子绕组温升、电机绝缘电阻、制动器响应时间、制动器动作试验）检测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注：需提供实验室认可证书复印件及相关附件进行佐证，未提供者或提供无效者不得分。</p> <p>4、技术先进性：投标人有充分的理由和依据说明其投标产品在相关领域所处的领先地位的，评委根据投标产品所提供的技术性能优势评分，依据技术优劣在0-2分范围内打分。</p>
			<p>技术参数 (12分)</p> <p>响应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12分； 注：采购需求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在基础分扣</p>

				0.5分，扣完为止。
	0.00	4.00	企业业绩 (4分)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注：投标文件中需附合同原件的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0.00	2.00	人员配备 (2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人员中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操作证的，8人(含8人)以上得2分，8人以下得1分。 注：投标文件中需附人员证书，否则不得分。
	0.00	4.00	节能认证 (4分)	投标产品同时获得ISO25745A级节能认证、VDI4707A级节能认证。提供其中一项的得2分，全部提供得4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0.00	1.5	中小微扶持政策加分(1.5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在原投标报价得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 计算公式：小微企业投标报价得分=原报价评审得分×(1+5%)。 (1)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洛财购(2022)6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洛财购(2022)6号)

				<p>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出具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0	3.00	安装调试方案 (3分)	投标人具有详细、全面、切实、透彻、可行、科学的项目安装组织方案。周详、科学、合理的得3分，较周详、科学、合理的得1.5分，缺项不得分。
	0.00	3.00	安装人员配备计划 (3分)	根据拟派往本项目的安装人员配备计划周详、科学、合理的得3分，较周详、科学、合理的得1.5分，缺项不得分。
	0.00	5.00	人员培训计划 (5分)	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提供操作手册或操作指南；并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技术培训；投标人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保证设备能够满足项目使用需求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3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0	3.00	主要安装用机械和测试设备 (3分)	根据拟派往本项目的安装机械、检测设备和劳动力计划保证措施周详、科学、合理的得3分，较周详、科学、合理的得1.5分，缺项不得分。

	0.00	3.00	供货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3分）	为确保项目质量而采取的供货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周详、科学、合理的得3分，较周详、科学、合理的得1.5分，缺项不得分。
	0.00	3.00	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3分）	产品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周详、科学、合理的得3分，产品质量及安装措施不健全影响正常办公使用的得1.5分，缺项不得分。
	0.00	3.00	安全保证与控制措施（3分）	安全保证与控制措施内容非常详尽、完善、切合招标人实际需求描述的得3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比较切合现场安全管理描述的得2分，实施内容遗漏简单描述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0	5.00	质保期限外的维保或系统升级、配件等优惠承诺（5分）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质保期限外的维保或系统升级、配件等优惠承诺方面进行评审：内容完整丰富，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5分；内容完整，较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不能完全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3分；内容不完整，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不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0	12.00	售后服务（12分）	1、售后服务方案合理，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问题的响应时间等；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针对性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完整、可行的售后培训方案，明确具体培训方式、时间、地点、教员、对象、

			<p>培训内容以及培训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针对性一般得 2 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3. 应急救援预案制定的内容详尽、合理、适用性强的得综合评比 0-4 分，缺项不得分。</p>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严格遵守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有效预防和制止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确保把工程项目建设成为廉洁工程，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作为工程建设的相关单位，特向市委、市政府做出如下庄严承诺：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政策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设成廉洁工程。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争创优质工程。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开支，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建设项目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投标单位（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 本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_____ (大写) (¥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 资格证明资料；
- (5) 报价明细表；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质保期	
付款方式	
备注	

投 标 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资料

2、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具有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自己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以及“制造商类型”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商出具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扫描件；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件 5-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中标后，本声明函随同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公示，请各投标人对此函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 5-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5-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6：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 7：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注：1、本项目技术标评审为暗标评审，需严格按照暗标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技术标评审内容上传至“施工组织设计”。

附件 10：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3、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4、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5、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6、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注：1、本项目技术标评审为暗标评审，需严格按照暗标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技术标评审内容上传至“施工组织设计”

附件 11：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2: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 (证件) 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 (证件) 一览表

序号	证书 (证件) 名称	持证单位 (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2-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 (证件) 扫描件

-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13-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